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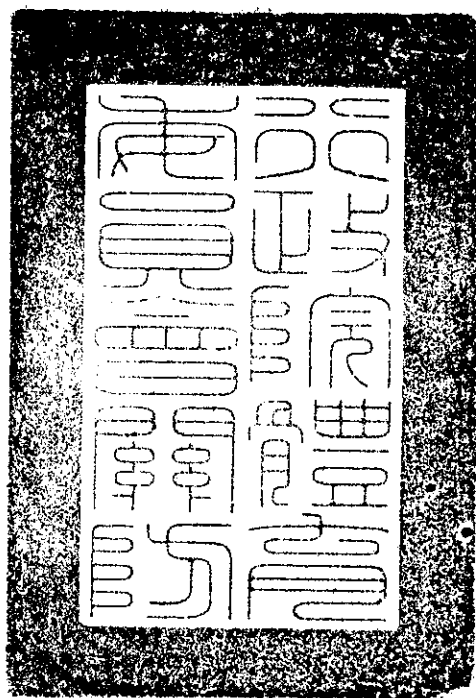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體育委員會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1 年 7 月 6 日

發文字號：體委綜字第 10100170481 號



訂定「行政院體育委員會運動發展基金辦理學生參與觀賞運動競技或表演補助作業要點」，自即日生效。

附「行政院體育委員會運動發展基金辦理學生參與觀賞運動競技或表演補助作業要點」乙份

主任委員 **戴遐齡**